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应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应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凤泉区应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负责全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资源综合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区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较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

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协调上级衔接驻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含煤矿）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指导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全区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全区防灾减灾工作，指导协调地震灾害综合防御等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乡镇（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督促、指导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承担凤泉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

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协助国家、省、市调查处理较大以上事故。综合管理全区生产安全伤亡事故、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统计分析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发改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依法组织、指导并监督特种作业（不含煤矿安全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考核工作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不含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工作。配合做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相关工作。

（十六）负责监督指导和组织协调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

法工作。

（十七）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二、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596.48 万元，支出总计 596.48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83.47 万元，下降 12.28%。主要原因：2024 年项目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83.48 万元，下降 12.28%。主要原因：2024 年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596.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96.4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596.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79 万元，占 49.42%；项目支出 301.69 万元，占 50.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96.4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83.47 万元，下降 12.28%，主要原因：2024 年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我局 2024 年无

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96.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75 万元，占 4.82%；卫生健康（类）支出 12.37 万元，占 2.07%；住房保障（类）支出 25.29 万元，占 4.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30.07 万元，占 88.8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96.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76.91 万元，占 46.42%；公用经费支出 17.88 万元，占 3%。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2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9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结合工作实际减少公

务接待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3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0.40万元，主要原因：本着节俭高效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费用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我局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2.5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其中：办公费5.58万元，邮电费2.7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00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4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管理支出的金额为596.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76.91万元；公用经费17.88万元；项目支出301.69万元。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8辆，其中：一般应急指挥车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 2023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9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596.4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8.7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2.3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5.2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0.07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6.48	本年支出合计	596.4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96.48	支出总计	596.48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96.48	294.79	274.89	2.02	17.88		301.69	301.69	
			707001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596.48	294.79	274.89	2.02	17.88				
208	05	02	70700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	1.86		1.86					
208	05	05	70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5.83	25.83	25.83						
208	99	99	707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1.06	1.06						
210	11	01	7070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4.32						
210	11	02	707001	事业单位医疗	8.05	8.05	8.05						
221	02	01	707001	住房公积金	25.29	25.29	25.29						
224	01	01	707001	行政运行	115.85	84.45	69.17	0.16	15.12		31.40	31.40	
224	01	04	707001	灾害风险防治	63.41						63.41	63.41	
224	01	06	707001	安全监管	55.00						55.00	55.00	
224	01	08	707001	应急救援	125.60						125.60	125.60	
224	01	50	707001	事业运行	143.93	143.93	141.17		2.76				
224	07	03	707001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00						10.00	10.00	
224	99	99	707001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16.28						16.28	16.28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596.48	一、本年支出	596.48	596.48	596.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596.4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5	28.75	28.7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37	12.37	12.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5.29	25.29	25.29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0.07	530.07	530.07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596.48	支出合计	596.48	596.48	596.48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目 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596.48	294.79	274.89	2.02	17.88		301.69	301.69	
			707001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596.48	294.79	274.89	2.02	17.88		301.69	301.69	
208	05	02	70700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	1.86		1.86					
208	05	05	70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5.83	25.83	25.83						
208	99	99	707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1.06	1.06						
210	11	01	7070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4.32						
210	11	02	707001	事业单位医疗	8.05	8.05	8.05						
221	02	01	707001	住房公积金	25.29	25.29	25.29						
224	01	01	707001	行政运行	115.85	84.45	69.17	0.16	15.12		31.40	31.40	
224	01	04	707001	灾害风险防治	63.41						63.41	63.41	
224	01	06	707001	安全监管	55.00						55.00	55.00	
224	01	08	707001	应急救援	125.60						125.60	125.60	
224	01	50	707001	事业运行	143.93	143.93	141.17		2.76				
224	07	03	707001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00						10.00	10.00	
224	99	99	707001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28						16.28	16.28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4.79	276.91	17.8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96	6.9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2	57.7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55	59.55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11	86.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	11.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3	16.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8.76	8.7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6		1.46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2.7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34		5.3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02	2.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83	25.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	1.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illegible]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0		2.20		2.2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我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此表为空表。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专项-综合业务费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5.80	5.80							
其他运转类	专项-自筹人员工资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1.00	11.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新乡市财政局关于 下达 2021 年中央自然灾 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的通 知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3.41	13.41							
其他运转类	专项-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区级生活类救灾物 资储备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安全生产预防及应 急专项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河南省安科院执法 项目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安全生产领域举报 奖励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专职综合应急救援 队伍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15.60	115.60							
其他运转类	专项-设备购置款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4.60	14.60							
其他运转类	专项-森林防灭火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10. .00	10. 00							
其他运转类	企业-凤泉区应急保障服 务中心土地污染评估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2. 80	2. 80							
其他运转类	企业-凤泉区应急保障服 务中心项目洪涝隐患评估 报告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4. 00	4. 00							
其他运转类	企业-凤泉区应急保障服 务中心项目地质灾害危险 评估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3. 20	3. 20							
其他运转类	专项-应急救援保障服务 中心前期费用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6. 28	6. 28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应急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开展安全生产、防汛抗旱工、灾害救助、应急演练、森林防火等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		谋划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专项行动，调度工作进展，研究解决问题，压实工作责任，加大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问题隐患情况的公开曝光力度，确保集中整治实效。	
	加强森林防灭火工作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建立健全责任体系，优化指挥体系，完善叫应机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计划采购 3 台灭火专用无人机，加大森林防灭火和地质灾害巡查检查力度。	
	狠抓防洪除涝，确保安全度汛		强化应急演练，提前查验应急生活物资储备情况，确保应急队伍拉的上，抢险物资拿得出	
	不断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装备提升		深化乡镇 1+4、村庄 1+3 应急体系建设，全面提升抢险救援能力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96.48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94.79	
	（2）项目支出		301.6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保障物资储备	≥98%	购买应急物资储备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	≥98%	完成春节、五一、七一、中秋国庆等重大日前的安全大检查工作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8%	各项工作完成率。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	提升辖区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全区抵御灾害的综合防范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民政局（汇总）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 算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707001	专项-综合业务费	5.80	5.80			综合业务费	5.8 万元	办公经费	5.8 万元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自筹人员工资	11.00	11.00			自筹人员工资	11 万元	自筹人员工资	11 万元	按时发放自筹工资	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的通知	13.41	13.41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的通知	13.41 万元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	13.41 万元	按照国家普查要求进行普查	达到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20.00	20.00			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20 万元	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20 万元	做好自然灾害应急演练、宣传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区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	30.00	30.00			区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	20 万元	物资储备	20 万元	提高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10.00	10.00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10 万元	安全生产应急经费	10 万元	提升全区企业和群众对安全生产的认知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河南省安科院执法项目	30.00	30.00			河南省安科院执法项目	30 万元	河南省安科院安全科技服务公司服务费	30 万元	降低事故发生率	降低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资金	15.00	15.00			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资金	15 万元	举报奖励金	15 万元	鼓励群众积极举报重大隐患和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及时发现并消除重大隐患	及时发现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专职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经费	115.60	115.60			专职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经费	115.6 万元	应急队伍经费	115.6 万元	提升应急队伍能力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设备购置款	14.60	14.60			设备购置款	14.6 万元	购买设备款	14.6 万元	提升办公保密工作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森林防灭火经费	10.00	10.00			森林防灭火经费	10 万元	森林防灭火经费	10 万元	提升我区森林防灭火能力，使群众生命财产不受损失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专项-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0.00	10.00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0 万元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0 万元	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企业-凤泉区应急保障服务中心土地污染评估	2.80	2.80			凤泉区应急保障服务中心土地污染评估	2.8 万元	凤泉区应急保障服务中心土地污染评估	2.8 万元	提升应急服务能力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企业-凤泉区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洪涝隐患评估报告	4.00	4.00			凤泉区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洪涝隐患评估报告	4 万元	凤泉区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洪涝隐患评估报告	4 万元	提升应急服务能力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707001	企业-凤泉区 应急保障服 务中心项目 地质灾害危 险评估	3.20	3.20			凤泉区应急 保障服务中 心项目地质 灾害危险评 估	3.2万 元	凤泉区应急保 障服务中心项 目地质灾害危 险评估	3.2万 元	提升应急服务 能力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 率	≥95%
707001	专项-应急救 援保障服务 中心前期费 用	6.28	6.28			应急救援保 障服务中心 前期费用	6.28万 元	应急救援保障 服务中心前期 费用	6.28万 元	提升应急服务 能力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 率	≥95%